

证券代码：002467

证券简称：二六三

公告编号：2011-029

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李小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江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初金霞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1.9.30	2010.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1,175,406,180.79	1,140,233,602.22	3.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064,675,060.09	1,048,766,805.48	1.52%	
股本（股）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8.87	8.74	1.49%	
	2011 年 7-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1 年 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73,852,231.72	0.40%	223,645,418.24	2.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613,305.67	34.41%	63,908,254.61	15.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65,562,732.74	5.9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55	5.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13.33%	0.53	-1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13.33%	0.53	-10.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6%	-32.65%	6.03%	-58.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1%	-34.66%	5.58%	-60.3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4,560.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74,9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	3,866,542.19	

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991.10	
合计	4,939,873.15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114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北京利平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6,371,276	人民币普通股
宗明杰	4,869,900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兆均创富技术有限公司	4,486,658	人民币普通股
武汉星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363,995	人民币普通股
宋凌	2,014,738	人民币普通股
刘利军	1,781,809	人民币普通股
黄明生	1,173,138	人民币普通股
陈毓秀	966,227	人民币普通股
孙宜然	742,5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志清	623,988	人民币普通股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报告期末，应收利息较年初增加 141.25%，系公司上市募集资金定期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2、报告期末，在建工程比年初减少 100%，系公司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 3、报告期末，开发支出较年初增加 100%，系公司今年开发项目资本化所致；
- 4、报告期末，长期待摊费用较年初增加 95.19%，系公司机房及办公场地的装修改造所致；
- 5、报告期内，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30.11%，系公司销售人员增加及广告宣传费用增加所致；
- 6、报告期内，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38.49%，系公司研发人员、管理类人员增加所致；
- 7、报告期内，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1909.50%，系公司上市募集资金利息增加所致；
- 8、报告期内，资产减值准备较上年同期增加 71.81%，系公司经营活动正常变化；
- 9、报告期内，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69.15%，系公司对 ITALK 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 10、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54.20%，系公司获得政府补助所致；
- 11、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加 34.84%，系公司处置资产增加所致；
- 12、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40.71%，系上年同期数据中有往年所得税汇算清缴退回所致；
- 13、报告期末，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06.71%，系公司上年同期收到募集资金以及今年分红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 不适用**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适用 ☒ 不适用**3.2.4 其他**☐ 适用 ☒ 不适用**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不适用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不适用
发行时所作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小龙; 2.公司股东张彤、陈晨、胡维新; 3. 作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黄明生、张大庆、孙文超、袁江月、芦兵、张靖海、王琰、李锐、肖瑗、刘江涛	1.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小龙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2.公司股东张彤、陈晨、胡维新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3. 发行前, 作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黄明生、张大庆、孙文超、袁江月、芦兵、张靖海、王琰、李锐、肖瑗、刘江涛还承诺: 在上述禁售承诺期过后, 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	严格履行承诺

		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无	无	不适用

3.4 对 2011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1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小于 50%			
2011 年度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为：	0.00%	~~	30.00%
2010 年度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9,249,029.6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运营正常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 年 09 月 06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宏源证券胡育杰先生	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无提供资料。